

大葉大學國際語言中心英語課程排課辦法

大葉大學國際語言中心第20次中心會議(107.05.30)審議通過

大葉大學國際語言中心第36次中心會議(109.08.19)修正通過

大葉大學國際語言中心第41次中心會議(110.6.15)修正通過

第一條 為維護教學品質，增進學生學習成效，訂定本辦法。

第二條 國際語言中心(以下稱本中心)依教務處公告時程進行排課。

第三條 授課時段由本中心依教務處公告共同科英語課程時段進行規劃，授課師資由本中心安排。

第四條 本中心之專任教師、約聘教師和兼任教師以本中心開設之課程優先排課。如有空堂時間，可安排支援外系課程。

第五條 外系教師支援本中心授課，須提供有效期內之等同於CEFR C1以上檢定證書或成績單，或TESOL/ELT/Education等相關碩士以上文憑。

第六條 外系教師支援本中心授課，每學期以4學分為上限，不得超鐘。

第七條 外系教師支援本中心授課，須提供輔導時數，並須全力配合本中心舉辦之演講、競賽等相關活動。

第八條 本辦法經中心會議通過後施行，修訂時亦同。